

江苏海晨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与成都东部新区管理委员会签订 项目投资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投资协议书尚未签订，具有一定不确定性。
- 2、本投资协议书涉及项目用地需按照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及正常规定的用地程序办理，通过招标、拍卖或挂牌出让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能否竞得、土地使用权的最终成交价格及取得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 3、本协议中规划建设内容仅为初步规划，具体建设内容及方案公司将结合规划要求、目标客户及市场结构、产品特征、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等综合制定，并将依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审批程序并分阶段实施，具体建设内容、方案及实施周期存在不确定性。
- 4、本投资协议书涉及项目的实施尚需政府有关主管部门立项核准及报备、环评审批、建设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前置审批手续，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等实施条件因素发生变化，该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变更、延期、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 5、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6、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之内，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一、项目投资合作协议概述

江苏海晨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成都东部新区管理委员会签署项目投资合作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该项目计划总投入约8亿元，主要建设海晨成渝生产性供应链配套基地项目。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成都东部新区管理委员会签订项目投资合作协议的议案》。本次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协议对方基本情况

- 1、名称：成都东部新区管理委员会
- 2、性质：地方政府
- 3、与公司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本次项目投资协议书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主体

招商引资方：成都东部新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管委会”）

投资企业：江苏海晨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二）项目概况

1、拟建规划：项目将以电子信息、汽车制造、民用航空、家用电器及保税制造等行业制造企业、维修企业、商贸企业及其原材料和备品备件供应厂商为服务对象，充分发挥区域内空、铁资源和便捷的公路网络优势，提供从仓储、运输、配送、关务、货代等基础功能到以供应链服务为核心的一体化物流解决方案，形成采购-生产-销售-仓储-运输-售后-配送的全产业服务链条，打造面向成渝、辐射西南的智慧供应链物流中心，使其成为成渝经济区智造供应链基地标杆。

2、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将在成都设立子公司实施本项目。

3、项目投资金额：项目计划投资预计约8亿元人民币。

4、项目用地：通过招标、拍卖或挂牌出让方式取得。。

5、项目建设内容：公司将按照《成都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2017）》等相关规定及依法取得地块的规划建设条件，实施本协议项下项目建设，打造面向成渝、辐射西南的智慧供应链物流中心，具体建设方案仍在规划中。

6、建设进度：取得项目土地使用权后60个工作日内完成项目方案设计工作，6个月内开工建设，并于开工建设之日起18个月内建成投产。

四、投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成都规划建设海晨成渝生产性供应链配套基地项目,主要是为了向成渝地区的电子信息、汽车制造、民用航空、家用电器、保税制造等产业的制造企业提供一体化供应链综合配套服务。

项目投产后将进一步拓展公司在一体化供应链物流领域的市场布局,提升公司在成渝地区的供应链综合配套服务能力,提升公司服务产能,扩大市场占有率,预计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五、风险提示

1、本投资协议书尚未实际签订,具有一定不确定性。

2、本次项目用地需按照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及正常规定的用地程序办理,通过招标、拍卖或挂牌出让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能否竞得、土地使用权的最终成交价格及取得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3、本协议中规划建设内容仅为初步规划,具体建设内容及方案公司将结合规划要求、目标客户及市场结构、产品特征、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等综合制定,并将依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审批程序并分阶段实施,具体建设内容、方案及实施周期存在不确定性。

4、项目后续实施尚需向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办理项目备案、环评审批、建设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前置审批工作,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备案等实施条件因素发生变化,该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变更、延期、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六、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海晨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7日